|  |  |
| --- | --- |
| 申请人 | （印章） |
| 申请时间 |  |
| 申请事项 |  |
| 划定范围 |  |
| 划定期限 |  |
| 建设单位 |  |
| 附送材料 | **1、禁航区划定：**（1）有关主管部门关于作业或活动的批准文件及其复印件（需办理批准手续的）□ （2）禁航事实理由、时间、水域、活动内容 □（3）已制定安全及防污染措施的证明材料 □（4）禁航区划定技术评估（对通航安全可能构成重大影响的） □（5）委托证明及委托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委托时） □**2、航路划定：** （1）海洋、军事（如涉及）等有关部门关于航路海域使用的批准文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其他文件及其复印件 □（2）设置航路的有关技术资料、图纸、扫测结果和相关部门的意见及其复印件 □（3）航路划定技术评估（对通航安全可能构成重大影响的） □（4）委托证明及委托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委托时） □**3、港外锚地划定：**（1）海洋、军事（如涉及）等有关部门关于锚地海域使用的批准文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其他文件及其复印件 □（2）锚地选址有关的技术资料（水文、气象、底质等）、图纸、扫测结果和相关部门的意见及其复印件 □（3）锚地划定技术评估（对通航安全可能构成重大影响的） □（4）委托证明及委托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委托时） □**4、安全作业区划定：**（1）有关主管部门关于作业或活动的批准文件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的其他文件及其复印件（需办理批准手续的项目） □ （2）已制定作业方案和应急预案的证明材料 □（3）与通航安全有关的技术资料和图纸及其复印件（影响通航安全的） □（4）安全作业区划定技术评估（对通航安全可能构成重大影响的） □ （5）委托证明及委托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委托时）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海上交通功能区域划定申请书**